淄博:08年一村(社区)一名大学生招聘简章 PDF转换可能 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510/2021\_2022\_\_E6\_B7\_84\_E 5\_8D\_9A\_EF\_BC\_9A0\_c26\_510414.htm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 市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,加强基层组织和新农村建设, 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,根据淄博市委组织部、 市人事局《关于全市2008年一村(社区)一名大学生招聘工 作实施办法》(淄人发[2008]156号)的有关规定,决定面向 社会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到我市农村工作。具体事项如下: 一、招聘计划 2008年计划面向社会招聘高校毕业生300人,其 中,高青县50人,沂源县50人,张店区、淄川区、博山区、 临淄区、桓台县各35人,周村区15人,高新区10人。二、招 聘对象、条件和专业(一)招聘对象 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 ,国家统一派遣到我市、尚在派遣期内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 业生(定向培养、委托培养生除外)。优先招聘学生党员、 学生干部和高学历毕业生。 入学前与具体单位签订了定向、 委培合同,或已与单位签订了就业协议、劳动合同的毕业生 , 须经原接收单位同意后方可报考。 (二)招聘条件 1、具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,享有公民政治权利;2、政治素质 好,热爱社会主义祖国,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,遵 纪守法,作风正派,敬业奉献,自愿到农村、社区工作;3 、学习成绩优秀,具有一定的社会实践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 ; 4、淄博生源的毕业生须具有国家统招大专及以上学历; 非淄博生源的毕业生须具有国家统招本科及以上学历; 5、 专科、本科生年龄在28周岁以下(1979年8月30日以后出生) ,研究生年龄在30周岁以下(1977年8月30日以后出生),身

体健康。 (三)招聘专业农业工程、林业工程、水利工程、 机械工程、电气工程、土木工程、食品科学与工程、作物学 、园艺学、兽医学、畜牧学、林学、植物保护、农业资源利 用、水产、农林经济管理、工商管理、国际贸易、土地资源 管理、财会、法律、环境科学与工程、城市规划与设计、计 算机科学与技术。 三、招聘程序 1、现场报名。每人限报考 一个区县。符合条件人选,须持身份证、户口簿、毕业证、 近期1寸免冠彩色照片3张及已填好的《淄博市"一村(社区 ) 一名大学生"报名表》1份、《报考淄博市"一村(社区) 一名大学生工程"诚信承诺书》1份(报名表和承诺书在淄博 人事信息网下载),到市人才市场报名(淄博市张店区华光 路272号,淄博义乌小商品城西临)。报名时间:2008年9 月10日至9月12日上午8:3011:30,下午14:0017:00。笔 试考务费每人每科40元,面试费每人70元。符合《市政府办 公厅关于做好特困家庭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》(淄政办 发[2008]69号)相关条件的特困家庭毕业生,报考时减免笔试 、面试费,报名时应携带有关证明材料:享受国家最低生活 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报考人员,提交家庭所在地县(区)民 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证明和低保证(复印件); 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,提交家庭所在地县(区)扶 贫办(部门)出具的特困证明及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( 复印件)。对最终确定的报考人数达不到区县计划录用人 数3倍的职位,按1:3的比例相应核减录用计划。2、资格审 查。报考人员报名时,由工作人员现场进行资格审查,经审 查合格的签字确认。 3、领取准考证。2008年9月18日至9月19 日,8:0017:00,携带报名收费收据、身份证到市人才市场

领取准考证。 4、笔试。笔试科目分为《申论》和《行政职 业能力测验》。本次笔试不指定辅导教材。 笔试时间为9月20 日上午:9:00-11:30 申论下午:14:00-16:00 行政职业能 力测验 报考人员应按照准考证上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 ,参加考试时必须携带准考证、身份证。 笔试结束 ,采用百 分制计算报考人员的笔试总成绩。按《申论》、《行政职业 能力测验》各占50%的比例折算计入笔试总成绩。根据笔试 总成绩和招聘计划以区县为单位由高分到低分按1:3的比例 确定进入面试人员,通过淄博人事信息网公布笔试成绩、参 加面试人员名单。 5、面试。采取结构化面试方法,主要测 试应考人员的综合分析、计划决策、岗位适应能力和语言表 达等。对同一职位面试不同时、不同考场的情况,采取"修 正系数法"计算考生的最终面试成绩。面试具体时间、地点 和其他事宜另行通知。 6、确定体检考核人员。笔试和面试 成绩按4:6的比例折算计入总成绩,根据总成绩和招聘计划 以区县为单位按照1:1的比例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进入体检 考核人员。 7、体检和考核。体检和考核工作由各区县自行 组织,体检按照国家公务员体检标准执行,体检费用由个人 承担。对体检、考核合格的人员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,公 示时间为7天(在报名点和查询网站公示)。因体检、考核不 合格或自动放弃出现空缺指标,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 等额递补。 8、录取。考核体检合格且公示合格的,由市委 组织部、市人事局办理聘用派遣手续。 9、培训和上岗。对 正式确定为"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"的人员,由所在区县负 责确定村级工作岗位,经市和相关区县集中培训后上岗工作 。 在招考期间,考生不按规定参加考试、体检、岗前培训,

不办理相关手续等,视为自动弃权。 四、聘用待遇及管理 受 聘人员实行3个月的试用期。试用期间参照所在乡镇(街道) 财政拨款事业单位同等招聘人员试用期的工资和保险待遇, 确定受聘人员试用期待遇。试用期满合格的,由所在乡镇( 街道)与其签订聘任合同,聘期一般为3年。试用期满不合格 的,取消其聘用资格。受聘人员在聘期内,其档案、人事、 户籍关系等统一由所在区县人事部门所属的人才服务机构免 费代理。根据自愿的原则,其户籍关系也可落到所在村(社 区)。 受聘人员为中共正式党员的,一般安排担任村(社区 ) 党组织书记助理; 受聘人员为中共预备党员或非中共党员 的,一般安排担任村(社区)委员会主任助理。对在招聘村 (社区)工作2年以上,经考察特别优秀,可通过推荐参加选 举担任村(社区)党组织副书记或委员。 受聘人员在聘期内 享受一定的工作、生活补贴和社会保障,其标准参照所在乡 镇(街道)财政拨款事业单位同等人员的工资和保险待遇确 定。 受聘人员工作满一年后,市委组织部将通过考察、考核 等方式,按照"好中选优"的原则,从统一招聘的大学生中 确定100人,进行重点掌握,加大培养力度,加快成长步伐。 受聘人员在村(社区)工作满2年后,3年内报考我市县级及 以上机关公务员的,笔试总分加4分;报考乡镇机关公务员的 ,笔试总分加8分;参加市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,笔试成绩 加6分;参加县乡各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,笔试成绩加10分 ,同等条件下优先聘用。报考省属、市属院校研究生的,初 试总分加10分,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。 受聘人员的管理以乡 镇(街道)为主,聘期内应在村(社区)工作。五、纪律与 监督 招聘工作在市纪检监察部门监督下进行,并接受社会监

督,保证招聘工作的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如发现有违背招聘工作程序和纪律的问题,组织人事、纪检监察部门将取消有关考生的录取资格,并对有关责任人和单位负责人进行严肃处理。监督电话:0533-3182064(市纪委干部管理室)咨询电话:0533-3184072(市委组织部干部一科)0533-2791855(市人事局毕业生就业科)查询网站:http://www.zbrs.gov.cn(淄博人事信息网)本简章由淄博市委组织部、淄博市人事局负责解释。附:1、《淄博市"一村(社区)一名大学生"报名表》2、《报考淄博市"一村(社区)一名大学生"报名表》2、《报考淄博市"一村(社区)一名大学生工程"诚信承诺书》下载附件:500)this.style.width=500."border=0>附件.doc中共淄博市委组织部淄博市人事局二八年九月一日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